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3040120180000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嘉兴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委员会

日期 2018年11月9日



用地单位	嘉兴市快速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嘉兴市市区快速路环线工程（一期）
用地位置	三环东路、长水路、中环西路
用地性质	城市道路用地
用地面积	约 1199391 平方米
建设规模	/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用地红线图 2、规划条件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No 332017000930